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蘇鈺雯
電話：06-2991111#7806
傳真：06-2982507
電子郵件：suyuwen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新營區新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09153105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1531057A00_ATTACHMENT1.PDF、1531057A00_ATTACHMENT2.pdf、
1531057A00_ATTACHMENT3.pdf、1531057A00_ATTACHMENT4.pdf)

主旨：「公教人員保險準備金管理及運用辦法」第7條條文，業
經銓敘部以109年12月11日部退一字第10953031001號令修
正發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09年12月11日部退一字第
10953031003號函辦理，檢送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2020/12/15
14:35:49
電 子 公 文
交 換 章